

楼道惊现裸体女尸 牵出一桩酒后交易

□见习记者 张旭凡

2020 年 2 月 8 日上午 9 点，家住河南焦作某小区的薛大娘如往常一样打开家门准备外出，楼道里的场景让她大惊失色：正值春寒料峭之际，一名女子竟然一丝不挂地躺在楼道中，身体旁边还有已经干结的血迹，薛大妈立刻让女儿打电话报警。

经鉴定，该女子已经死亡。

女子为何会浑身赤裸地躺在寒冷的楼道中？她的死因究竟是什么？背后到底发生了什么？

网上结识保洁员 上门打扫变了味

25 岁的张虎 2017 年毕业于某职业技术学院临床医学专业，后来去了某轮胎公司做工人。张虎和平常人一样结婚生子，一家人的日子本该甜甜蜜蜜，但是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却在老婆周萍回了娘家之后发生。

2020 年 2 月 6 日，张虎通过微信“附近的人”添加了网名为“爱美丽”的史芬为好友。史芬平时从事保洁工作，两人约定次日史芬来张虎家中打扫卫生。

第二天下午 13 时许，史芬带着保洁工具来到了张虎位于 5 楼的家中打扫卫生。16 时许工作完毕后，张虎却向史芬转账 600 元，想要与她发生关系。

而就在当天下午，妻子周萍还多次询问张虎何时来其位于焦作市修武县的娘家，张虎以“明天早上”“后半夜”为由推脱。

着急奔赴岳母家 竟将裸女拖出屋

这一边，张虎和史芬来到卧室开始饮酒，不胜酒力的张虎称喝了十几分钟就感到头晕，来到厕所呕吐，随后在客厅的沙发上睡着。他还告诉妻子自己喝多了，周萍听了之后很是生气。

到了晚上 9 点多，张虎睡醒后发现同样处于醉酒状态的史芬一丝不挂地躺在客厅地板上，再一看手机，周萍给自己打来了好多个电话，自己的微信也被拉黑。

张虎意识到妻子一定非常生气，便决定立刻赶往岳父母家向周萍解释。看着眼前醉得不省人事的史芬，张虎将浑身赤裸的她拖到了屋外楼道中。

他自称，自己也试图给史芬穿上衣服，但是因为酒后无力而未果，只能把史芬的衣物等个人物品放在了她身边，自己便火急火燎地骑着电动车出发。

2020 年 2 月 8 日凌晨，单元楼中多户人家都听到了楼道中有女子大喊大叫，时间持续了十几分钟。到了白天，邻居们陆陆续续地出门，发现史芬躺在了 5 楼与 4 楼的平台



资料照片

处，多人拨打了急救电话并报警。当天 12 时许，张虎来到公安局投案自首。

过失还是故意 法院这样定夺

张虎称，当天离开后没有再回去过，也没有和史芬发生关系，经过勘察与鉴定，张虎所言属实。

经鉴定，史芬血液中的酒精含量达 213.85mg/100ml，同时她的身体外表有多处擦伤，头部有一长约三厘米的钝器伤，经分析，可能是碰撞台阶导致，上述伤情均非致命伤，其直接死因为低温冻死，酗酒以及失血是其加速死亡的原因。

经查明，当日的气温区间为零下 1.4 摄氏度至零上 3.1 摄氏度。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检察院指控张虎犯过失致人死亡罪。

史芬的诉讼代理人认为，张虎担心自己的行为被妻子发现而恐惧、愧疚，可能有强奸未遂杀人的想法。张虎本应对醉酒的史芬

承担照顾义务，而他却不顾他人死活，将其丢在了气温极低的室外。同时，张虎具有临床医学的学习经历，却仍然放任可能发生的死亡，应以故意杀人罪追究张虎的刑事责任。

而张虎的辩护人却称，两人喝酒量基本相当，张虎认为史芬在酒醒后会穿衣服离开，主观上很难想到她会被冻死，且喝酒为史芬主动提出，其行为对死亡有一定因果关系。

张虎的行为究竟属于过失致人死亡(过于自信的过失)还是故意杀人(间接故意)? 法院审理认为,区别的关键在于张虎主观上对于造成他人死亡结果的态度是希望避免还是放任。

一方面，张虎与史芬没有明显的矛盾，他也不希望史芬发生死亡的后果，另一方面，张虎认为史芬会在酒醒后穿好衣物离开，其主观上轻信能够避免危害后果的发生，应当被认定为过失犯罪。

最终，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法院以过失致人死亡罪，判处张虎有期徒刑 6 年 6 个月。

(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痴心汉”拘禁情人被判刑 刚释放又绑架对方女儿

□见习记者 张旭凡

男子遭情人举报被关半年，刚出拘留所却又将毒手伸向情人女儿，一场追逃在现实中上演……

情人反目,男子却痴心不改

山西的张彦与郅珍是情人关系，2018 年 12 月，张彦被判刑 6 个月。至于起因，他称是郅珍报案说自己遭到了他的非法拘禁。

两人之间的孽缘本应在牢狱之灾后再一拍两散，但是张彦却没有将郅珍放下。2019 年 6 月 17 日，被释放后的张彦第一个电话就打给了郅珍。

“我告诉她我出来了，问她在干什么？她说她在外地，听到这话我当时就哭了。”张彦认为郅珍应该主动去接他，或者在家中做好饭菜等他回家，但是她却毫无作为，张彦感到又生气又心寒。

在此之后，张彦不断地给郅珍打去电话要求见面，但是对方以各种理由拒绝。同年 6 月 23 日，郅珍在电话里提出了分手，张彦也同意了。但是第二天，他又发短信辱骂郅珍，还并作出了更为冲动的举动。

尾随上楼,女子保护女儿

2019 年 6 月 24 日一大早，郅珍在手机上看到了许多被拦截下来的短信和电话，来源都是张彦。郅珍回了一个电话给张彦，张彦要求见面，但是郅珍仍然没有同意。

郅珍没有想到的是，张彦早已来到她家

楼下。料想到郅珍不会给自己开门，张彦就在楼下来回转悠。而就在这个时候，郅珍的女儿小玉放学回家，张彦也跟着一起上了楼。

“我看到他也上了楼，当时挺害怕的，他走到我跟前说别怕，让我带他回家。”郅珍的女儿小玉说道。

就这样，小玉敲响了门，郅珍毫无戒备地开门，张彦冲了进来，对昔日的情人进行殴打，还给了上前保护母亲的小玉一拳。郅珍十分恐惧，为了让张彦离女儿远一点，赶忙安抚他的情绪，并约其到卧室单独谈。

进入卧室后，张彦停下的拳头又如雨点般落下，郅珍称张彦还扬言要用刀杀了自己和孩子。为了保护女儿，郅珍趁张彦不注意冲到门口，将门打开后让孩子跑出去。

张彦拿着菜刀让郅珍赶快把孩子找回来，并说，“要是孩子报了警，今天谁都别想活。”说着，张彦把菜刀插进了裤腰，和郅珍先后跑下楼去追小玉。

掳走情人女儿,男子终获刑

“阿姨，救救我，我家进坏人了。”下楼后满脸焦急的小玉向下班回家的耿霞求救，但还没等做出回应，小玉又突然藏到了车后。

耿霞看到了单元楼里前后跑出的郅珍和张彦，等两人跑远后，小玉又走了出来，对

耿霞说：“阿姨，帮我报警”。

正当耿霞拨打电话之际，没有追到郅珍的张彦又跑了回来，正巧看到二人，张彦冲耿霞说：“你敢管这事?”一边将小玉拉上了车。

而此时，摆脱张彦追赶的郅珍来到了一家超市，躲在收银台下面的她借了路人的手机报警。得知女儿已经被张彦抓走，急忙将情况告诉了赶来的民警。

郅珍用民警的手机给张彦打去了电话，对面询问其是否报警？郅珍按照民警的说法安抚着激动的张彦，而张彦也暂时消除了疑心，并反复恐吓郅珍，如果报警就和小玉同归于尽，并要求郅珍针对今天的事情出一份谅解书，并让她到指定的地点汇合。

另一边，张彦一边开车，一边对小玉几次挥拳。

几个电话之后，郅珍打了辆出租车赶来约定的地方，随后张彦被早有准备的警方抓获。

山西阳泉市矿区人民检察院以张彦犯绑架罪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审理认为张彦行为已构成绑架罪，同时张彦刑满释放短短几天内又实施犯罪行为，应从重处罚。

最终，山西省阳泉市矿区人民法院以绑架罪判处张彦有期徒刑 5 年 6 个月，并处罚金 2000 元。

(文中人物均为化名)